

西藏定日地震震中安置点市电全部接通

新华社拉萨1月11日电(记者谢佼魏冠宇)11日下午,在西藏定日6.8级地震震中区域的措果乡,塘仁村分散安置点内的临时发电机被卸下。至此,震中区域安置点全部实现市电接通,电力供应更加稳定可靠。

这是继8日20时,除损毁房屋外用户全部恢复供电以来,灾区电力保障的最新进展。

塘仁村63岁村民桑杰卓玛家的三间帐篷搭建在自家震塌房屋旁边的草地里,国家电网抢险救援人员为她从市电主线接入入户。“这下能检查的项目更全了。”

现场携带电子仪器,准备为桑杰卓玛一家进行入户体检的医疗保障人员说。

“塘仁村是震中受灾群众临时安置点最为分散的区域,从电力主线到单个最远的人户点需铺设1000多米电线。”

国家电网日喀则供电公司抢险人员仁青多吉说,通过抢险人员4天4夜的不懈努力,11日塘仁乡1400余个供电点位全部接通市电。除接通受灾群众集中安置帐篷外,还接通了最新增加的分散安置帐篷、新建板房、各个救援单位的作业点、就医点以及公共设施。

“7日、8日,两天通宵;9日、10日,只睡4小时。”仁青多吉说,近期夜间户外气温最低零下19摄氏度,手都冻得没有知觉,但为了让受灾群众尽快稳定用电,大家都在抢抓进度。

记者在现场看到,接通市电后,安置点用了几天的发电机已装车运走。目前,地震灾区正从临时安置全面转向过渡期安置阶段,各安置点正快速搭建活动板房,受灾群众陆续搬入。“下一阶段,我们将把精力投入到新建活动板房接电,争取做到建成一间板房,完成一间供电,让群众早日入住,温暖过冬。”

国网西藏电力公司相关负责人说。



1月11日拍摄的萨迦县麻布加乡普村安置点。当日,在受西藏定日6.8级地震影响的萨迦县麻布加乡普村,水、电、燃料、食物等物资已运抵受灾群众安置点,政府安排的临时板房也在当日下午开始建设。

新华社记者 李响摄

凝聚团结奋斗力量

(上接第一版)——迅速传达学习,深入宣传宣讲。第一时间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第一时间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第一时间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第一时间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围绕筑牢祖国北方生态安全屏障,进一步健全完善我省生态环保地方性法规体系,制定省林长制条例、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为加快推进绿色龙江、美丽龙江建设提供法治保障。

围绕构建我国向北开放新高地,制定中国(黑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条例,让自贸试验区改革创新实现有法可依。

围绕打造发展新质生产力实践地,制定省数字经济促进条例、省知识产权保护条例,用法治力量激发自主创新创造活力,促进科技成果转化落地转化。

围绕提升民生福祉提供法治保障,制定省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条例,修订省档案条例,制定省工会条例等,不断完善法律制度,着力推出一系列惠民生、暖民心的举措,用法治保障人民权益增进民生福祉。

围绕加强省委审查和立法指导提供法治保障,重新制定黑龙江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条例,为依法开展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提供制度遵循。

围绕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提供法治遵循,修改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立法条例,指导双鸭山、七台河、伊春等市修改立法条例,进一步规范当地立法和备案审查工作。

围绕加强强预算决算、国有资产管理、政府债务管理开展监督,听取和审议(审查)相关专项工作报告,开展审计整改满意度测评,并制定《省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省政府关于政府债务管理情况报告的制度》,看紧“国家账本”,打造阳光财政。

围绕加强预算决算、国有资产管理、政府债务管理开展监督,听取和审议(审查)相关专项工作报告,开展审计整改满意度测评,并制定《省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省政府关于政府债务管理情况报告的制度》,看紧“国家账本”,打造阳光财政。

围绕加强预算决算、国有资产管理、政府债务管理开展监督,听取和审议(审查)相关专项工作报告,开展审计整改满意度测评,并制定《省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省政府关于政府债务管理情况报告的制度》,看紧“国家账本”,打造阳光财政。

围绕加强预算决算、国有资产管理、政府债务管理开展监督,听取和审议(审查)相关专项工作报告,开展审计整改满意度测评,并制定《省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省政府关于政府债务管理情况报告的制度》,看紧“国家账本”,打造阳光财政。

围绕筑牢祖国北方生态安全屏障,进一步健全完善我省生态环保地方性法规体系,制定省林长制条例、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为加快推进绿色龙江、美丽龙江建设提供法治保障。

围绕构建我国向北开放新高地,制定中国(黑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条例,让自贸试验区改革创新实现有法可依。

围绕打造发展新质生产力实践地,制定省数字经济促进条例、省知识产权保护条例,用法治力量激发自主创新创造活力,促进科技成果转化落地转化。

围绕提升民生福祉提供法治保障,制定省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条例,修订省档案条例,制定省工会条例等,不断完善法律制度,着力推出一系列惠民生、暖民心的举措,用法治保障人民权益增进民生福祉。

围绕加强省委审查和立法指导提供法治保障,重新制定黑龙江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条例,为依法开展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提供制度遵循。

围绕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提供法治遵循,修改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立法条例,指导双鸭山、七台河、伊春等市修改立法条例,进一步规范当地立法和备案审查工作。

围绕加强强预算决算、国有资产管理、政府债务管理开展监督,听取和审议(审查)相关专项工作报告,开展审计整改满意度测评,并制定《省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省政府关于政府债务管理情况报告的制度》,看紧“国家账本”,打造阳光财政。

围绕加强预算决算、国有资产管理、政府债务管理开展监督,听取和审议(审查)相关专项工作报告,开展审计整改满意度测评,并制定《省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省政府关于政府债务管理情况报告的制度》,看紧“国家账本”,打造阳光财政。

围绕加强预算决算、国有资产管理、政府债务管理开展监督,听取和审议(审查)相关专项工作报告,开展审计整改满意度测评,并制定《省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省政府关于政府债务管理情况报告的制度》,看紧“国家账本”,打造阳光财政。

围绕加强预算决算、国有资产管理、政府债务管理开展监督,听取和审议(审查)相关专项工作报告,开展审计整改满意度测评,并制定《省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省政府关于政府债务管理情况报告的制度》,看紧“国家账本”,打造阳光财政。

围绕加强预算决算、国有资产管理、政府债务管理开展监督,听取和审议(审查)相关专项工作报告,开展审计整改满意度测评,并制定《省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省政府关于政府债务管理情况报告的制度》,看紧“国家账本”,打造阳光财政。

围绕加强预算决算、国有资产管理、政府债务管理开展监督,听取和审议(审查)相关专项工作报告,开展审计整改满意度测评,并制定《省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省政府关于政府债务管理情况报告的制度》,看紧“国家账本”,打造阳光财政。

围绕筑牢祖国北方生态安全屏障,进一步健全完善我省生态环保地方性法规体系,制定省林长制条例、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为加快推进绿色龙江、美丽龙江建设提供法治保障。

围绕构建我国向北开放新高地,制定中国(黑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条例,让自贸试验区改革创新实现有法可依。

围绕打造发展新质生产力实践地,制定省数字经济促进条例、省知识产权保护条例,用法治力量激发自主创新创造活力,促进科技成果转化落地转化。

围绕提升民生福祉提供法治保障,制定省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条例,修订省档案条例,制定省工会条例等,不断完善法律制度,着力推出一系列惠民生、暖民心的举措,用法治保障人民权益增进民生福祉。

围绕加强省委审查和立法指导提供法治保障,重新制定黑龙江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条例,为依法开展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提供制度遵循。

围绕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提供法治遵循,修改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立法条例,指导双鸭山、七台河、伊春等市修改立法条例,进一步规范当地立法和备案审查工作。

围绕加强强预算决算、国有资产管理、政府债务管理开展监督,听取和审议(审查)相关专项工作报告,开展审计整改满意度测评,并制定《省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省政府关于政府债务管理情况报告的制度》,看紧“国家账本”,打造阳光财政。

围绕加强预算决算、国有资产管理、政府债务管理开展监督,听取和审议(审查)相关专项工作报告,开展审计整改满意度测评,并制定《省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省政府关于政府债务管理情况报告的制度》,看紧“国家账本”,打造阳光财政。

围绕加强预算决算、国有资产管理、政府债务管理开展监督,听取和审议(审查)相关专项工作报告,开展审计整改满意度测评,并制定《省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省政府关于政府债务管理情况报告的制度》,看紧“国家账本”,打造阳光财政。

围绕加强预算决算、国有资产管理、政府债务管理开展监督,听取和审议(审查)相关专项工作报告,开展审计整改满意度测评,并制定《省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省政府关于政府债务管理情况报告的制度》,看紧“国家账本”,打造阳光财政。

围绕加强预算决算、国有资产管理、政府债务管理开展监督,听取和审议(审查)相关专项工作报告,开展审计整改满意度测评,并制定《省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省政府关于政府债务管理情况报告的制度》,看紧“国家账本”,打造阳光财政。

围绕加强预算决算、国有资产管理、政府债务管理开展监督,听取和审议(审查)相关专项工作报告,开展审计整改满意度测评,并制定《省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省政府关于政府债务管理情况报告的制度》,看紧“国家账本”,打造阳光财政。

坚定法治自信 强化使命担当

(上接第一版)“繁荣法学研究”“服务法治实践”,习近平总书记在信中提出明确要求。中国社科院法学所研究员李林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他表示,将牢记总书记嘱托,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加快构建中国特色法学学科体系、学术体系、话语体系,为做好扎根中国文化、立足中国国情、解决中国问题的法学理论研究贡献力量。

近年来,各地法学院不断创新形式,充分发挥全面依法治国“智囊团”“思想库”“人才库”作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石河子市法学院通过常态化开展“法治体检”“问诊企业”等活动,进一步推进首席法律咨询专家工作,帮助企业规避法律风险。

“总书记的重要指示激励我们坚定干事创业的决心和信心,我们要充分用好专家资源,发挥更大效能,为护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更多力量。”石河子市法学院秘书长陈沅沅说。

全民普法是建设法治中国的长期基础性工作。截至目前,各级法学会累计举办“百名法学家百场报告会”32.4万余场,直接听众达1.3亿余人次。

“总书记在信中对我们加强法治宣传提出了明确要求。我们要进一步提升普法工作质效,用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方法,让法治精神入脑入心。”贵州省法学会专职副会长王占霞深有感触,“我们将围绕国家安全、全民禁毒等重点主题开展宣讲,提升全民法治意识,为平安贵州、法治贵州建设营造良好氛围。”

提升法治自信,离不开一支高素质的法治人才队伍。“德才兼备、德法兼修、知行合一,是每一名法学法律工作者所必需的重要品质,也是法治人才的培养目标。”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政治和法律教研部主任封丽霞表示,将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坚持把教学与实践相结合,更好锻造高素质法治人才队伍。

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项法律制度、每一个执法决定、每一宗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离不开广大法学法律工作者不断坚定理想信念,积极担当作为。

“作为法律实务工作者,律师要始终站在依法治国伟大实践第一线,在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为政府提供法律咨询服务等方面贡献更多力量。”北京市汉龙律师事务所律师主任高金波说。

最高人民法院中国应用法学研究所所长陈志远表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博大精深,是我们汲取法治思想、坚定法治自信的重要精神源泉。我们将坚持深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资源,总结全面依法治国成绩和经验,充

分运用互联网和新媒体平台,讲好新时代中国法治故事。”

“我们要积极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检察实践,通过‘检护民生’专项行动等载体,聚焦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最高人民检察院民事检察厅副厅长肖正磊表示,要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嘱托,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让人民群众对公平正义更加可触可感。

第一时间学习了总书记致信精神,中央依法治国办副秘书长任勇深受鼓舞。“我们要沿着总书记指明的方向,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全面依法治国重大决策部署,扎实推进法治建设‘一规划两纲要’,推动建立一体推进涉外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和法律服务、法治人才培养的工作机制,在全面依法治国伟大实践中践行初心使命。”

“各级党委要加强对法学会的领导,为法学会依法依章程开展工作提供有力支持。”习近平总书记在致信中明确提出要求。

吉林省通化市委副书记、市委政法委书记王永吉表示,要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依法依规加强对法学会工作的领导和支持,探索将法学会基层服务站点与地方综治中心、党群服务中心等融合发展,不断优化服务方式,为法学会更好开展工作提供帮助与支持。

新华社北京1月11日电

谱写依法履职篇章

法、企业国有资产法、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法等执法检查;开展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特别是加强耕地保护、新时代安边固边兴边、涉外法治、失能老年人照护工作,发挥侨务资源优势助力中国式现代化等专题调研,一幅以高质量监督护航高质量发展的生动图景铺展开来。

为发挥工作添势赋能 激活代表履职“一池春水”

回首过去一年,“全过程人民民主”成为代表工作的“关键词”。结合调研、执法检查等活动邀请代表参加,召开列席常委会会议代表座谈会,发挥代表在立法中的作用,拓展代表参与监督工作的深度广度……一年来,省人大常委会不断丰富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的内容和形式,服务和保障人大代表依法履职、发挥作用。

密切“两个联系”,推动代表履职主动作为。健全省人大常委会联系代表制度机制,常委会主任会议成员联系基层全国人大代表做到全覆盖,邀请52人(次)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为更好发挥专家技术领域的“智囊”作用,创新代表家站建设模式,协调哈工大等8所高校和有关部门,成立“院士(教授)人大代表工作室”。组织开展代表集中视察、专题调研和专业代表小组等活动,形成多篇高质量的调研报告和有价值的意见建议。

做实“两个高质量”,推动议案建议办理向“效果满意”拓展。建立“三审核”机制,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期间,我省提议案11件、建议215件;省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15件代表议案、425件建议得到及时交办、办理和督办,推动解决一批事关龙江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难点问题。

为民代言勇担当,建言献策促发展。全国人大代表于洋提出的“关于制定护士法”“关于全国硕博研究生招生统一入学考试护理综合(308)科目实行统一命题”和“关于制定长期护理保险法”等议案建议,得到国家有关部门高度重视并组织调研座谈积极推进,有关法规拟抓紧调研论证,条件成熟时列入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工作计划。省人大代表李莉芬创办家政服务企业,帮助上千个家庭实现就业、增收入。省人大代表付先锋关于统筹推进跨地域跨区治理的建议,推动甘南县东巨涛区治理工程项目开工建设。

强化“两个提升”,推动代表学习培训向提高“履职质效”延伸。组织我省25名全国人大代表参加全国人大举办的5期代表专题学习班。举办省人大代表“千万工程”“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等专题学习班,推动提升代表履职能力和履职质效。组织代表赴浙江安吉余村,学习借鉴乡村振兴经济发展模式,助力我省乡村振兴发展。

全力支持亚冬会 助力龙江冰雪经济发展

将在哈尔滨举办的第九届亚冬会,是国际冰雪运动盛会,是国家大事、全省要事。省人大常委会按照省委“要释放冰雪旅游和亚冬会叠加效应”等工作要求,充分发挥人大职能作用,动员组织全省各级人大及人大代表聚力冰雪季,助力亚冬会成功举办,营造我省冰雪经济发展良好法治环境。

组织开展专项执法检查。哈尔滨亚冬会成功申办后,省人大常委会成立执法检查组,围绕夏季避暑、康养和生态旅游、

以及发挥冰雪旅游对冰雪产业和冰雪运动的带动作用等情况,先后组织两次对省促进旅游业发展条例开展执法检查。执法检查报告所反映的问题和提出的意见建议得到相关部门重视并妥善解决。通过开展执法检查,有效保障了我省旅游业健康高质量发展,展现了哈尔滨市作为冰雪旅游城市、冬奥会举办城市的独特魅力。

积极开展冰雪经济发展情况专题调研。为办出一届精彩纷呈的体育盛会,进一步助力我省冰雪经济发展,省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围绕冰雪旅游、冰雪运动、冰雪文化、冰雪装备全产业链,聚焦交通、通信、场馆、营地等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深入哈尔滨、齐齐哈尔、大庆、黑河、漠河等市开展调研。组织召开两次座谈会,对如何借助亚冬会促进冰雪经济高质量发展进行座谈交流,形成《关于我省冰雪经济发展情况的调研报告》,为省委省政府决策提供支撑和参考。

充分发挥代表作用,聚力亚冬会建言献策。省人大常委会围绕“为亚冬建言献策、聚力出力”这一主题,组织人大代表开展专题培训,抓好亚冬会知识、冰雪经济知识学习,引导鼓励代表为亚冬会和我省冰雪经济发展贡献力量。组织部分全国和省人大代表开展“以办好亚冬会为契机,发展冰雪经济”专题视察和调研,深入了解我省冰雪经济发展有关情况,针对办好亚冬会进行深入交流。鼓励代表积极为亚冬会和冰雪经济发展建言献策,协调文旅厅、体育局、哈尔滨市政府等相关部门高质量办理代表建议,助力更好筹办亚冬会。黑龙江日报专刊先后刊发8位全国、省人大代表关于办好亚冬会、推动冰雪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建议摘编。在代表建议下,位于道里区的冰雪运动装备制造产业园,已有多家企业进驻投产,推动冰雪装备产业规模提升、集群发展和品牌塑造。向全省各级人大代表发出倡议,要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作用,在亚冬会筹办工作中,响应号召、积极行动、作出表率;要用心用力、当好“宣传员”“服务员”“参与者”,以各级人大代表同心同德、协调统一的有力行动为“亚冬”护航。各级代表立足岗位,广泛宣传亚冬会,参与各种志愿服务活动,传递办好亚冬会、做好东道主的热情。

立足人大自身优势,为办好亚冬盛会增光添彩。省人大常委会借助省汽车产业专班工作平台,加强与吉利控股集团沟通联系,积极参与亚冬会服务保障。吉利控股集团作为亚冬会官方合作伙伴,启动“冰雪同梦,吉利同行”为主题的用车服务保障活动,向亚冬会组委会赞助亚冬会1250台各型车辆,在亚冬会火炬传递、交通保障、礼宾服务等多个场景提供安全可靠、清洁低碳的出行保障,助力打造一届“绿色、智能、人文”的亚冬会。制定《在省人大常委会机关开展为筹办好第九届亚冬会建言献策活动方案》,围绕“服务高质量发展、持续振兴大局,抢抓打造冰雪经济新高地,办好一次会提升一座城,为办好亚冬会出主意”主题,组织开展为筹办好亚冬会建言献策活动,并将好的意见建议及时反馈给省委省政府相关部门参考。省人大常委会机关还组织机关干部参与亚冬会志愿服务、公益活动,营造“亚冬有我,我为亚冬”的浓厚氛围,努力在亚冬会圆满成功举办增光添彩、作出贡献。

全面加强自身建设 奋力打造新时代人大铁军队伍

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以“三个品牌”建设为重要抓手,全面推进“四个机关”自身

建设,打造新时代人大铁军队伍,不断提升人大依法履职工作质量和能力水平。

打造“人大机关党旗红、打造铁军先锋”的机关党建品牌。努力构建“一机关一品牌、一支部一特色”机关党建品牌矩阵。社会委等党支部党建工作品牌入选省直机关工委2024年度“身在最北方、心向党中央”主题党建品牌。制定《关于全面提升省人大常委会机关党的建设质量的工作方案》,推动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

优化拓展“书香人大”学习品牌内涵。举办10期“人大大讲堂”,邀请冷劲松院士、顾益康研究员等知名专家作专题辅导;举办4期厅级干部“学学课堂”、4期处长论坛,常态化开展青年理论学习小组研讨交流和新人职选调生座谈会。举办两期机关干部公文比武大赛和一期诵读比赛。参加省直机关党员干部公文写作“学讲比练”活动,获得集体三等奖、个人三等奖的好成绩。印发16期“好书大家读·好文章大家分享”专刊,营造浓厚理论学习氛围。

擦亮人大“真抓实干、马上就办”的工作作风。组织召开机关党风廉政建设暨深化能力作风建设工作会议,制定《省人大常委会机关深化能力作风建设“抓基层、打基础、强落实、见实效”活动实施方案》,进一步优化人大工作制度流程,选拔和交流任用处级干部27人,切实让人大工作“严起来”“实起来”“细起来”。有18项工作被《全省创先争优工作情况通报》表彰。

常态化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举办专题读书班,常委会党组成员和机关22名党支部书记讲专题纪律党课,邀请省纪委监委领导同志对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作专题辅导。持续巩固党纪学习教育成果,深刻吸取身边人违纪违法案件教训。制定落实纵深推进违规吃喝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措施,组织机关247名党员干部签订《坚决杜绝违规吃喝问题承诺书》。进一步完善机关“三重一大”议事规则以及财务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大宗物品采购管理等制度,持续强化廉政风险防范。

加强新闻舆论阵地建设。发挥省人大常委会门户网站、“黑龙江人大”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作用,强化人大新闻舆论阵地建设。与黑龙江日报、省广播电视台合作推出“人大在线”“人大视窗”专栏专刊和“人大代表履职说”“人大时间”专题节目,刊发“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会精神”“庆祝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等专版,进一步讲好人大故事、全过程人民民主故事、代表履职故事。

参加全国人大常委会举办的农业农村工作和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学习交流会、备案审查、环境与资源保护、农业法修改与实施、监察和司法等工作座谈会;召开全省人大监察司法工作培训班暨座谈会,省人大常委会立法工作培训班等,开展全省农产品宣传周活动;创新利用大庆市人大社会建设基层观察点,探索实行“信息直通车”制度。

一年来,省人大常委会坚持上下联动,积极开展对外立法机构交往,不断提高人大整体工作水平。

接续奋斗,砥砺前行。2025年,省人大常委会将积极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龙江实践,充分把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显著优势转化为龙江振兴发展的治理效能,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龙江新篇章作出人大新贡献。